



道德經白話淺釋³⁶

陳德陽前人 講述

陳樹旺點傳師 整理

(接上期)

飄風不終朝，驟雨不終日。

- ①飄風：很強的風，以氣象來講是指颱風、颶風。
- ②驟雨：暴雨，不尋常的雨。

天地正常的狀況是風調雨順、寒暑交替，如果人違背自然、破壞環境，天地也將會風不調、雨不順。老子相信不尋常的狂風是無法持續吹整個早晨，不尋常的急驟暴雨，也不太可能整天下個不停；因為這種強風急雨是天地不平之氣，已經違反自然的清寧，故不能長久，很快就呼嘯而過。

若就人身而言，狂風就如同人的脾氣，一生氣，就好像火藥庫爆炸一樣；暴雨則猶如人的情緒，晴時多雲偶陣雨，眼前還好好的，等一下卻稀里嘩啦下起傾盆大雨（淚水），讓人百思莫解。此兩者也都無法持續太久，例如：脾氣一爆發，則氣急敗壞；淚水過多，則眼睛乾澀、視力模糊，對人體的健康都造成莫大的損害。由此可知，人若無法調和到自然狀態，就會產生種種痛苦、不舒服；所以凡事順其自然就好，不要太勉強。否則不但無法如預期的結果，還可能造成反效果。

正常的風是「和風」，正常的雨是「細雨」。堯舜執政的時候，是「風不鳴條、雨不破塊」，那時候百姓常言一句話：「帝力於我有何哉！」百姓日出而作、日落而息，堯舜做了皇帝，也不會去干涉百姓，也不會加以勉強，所以說「帝力於我有何哉！」對老百姓沒有什麼影響，一切都很自然。

孰爲此者？天地，天地尚不能久，而況於人乎。

- ①孰：指誰也。

是誰主宰那不自然的狂風暴雨呢？這是誰做的？原來這是天地自然之道。

人秉天而來，立於天地之間，無始劫以來，造罪無數，陰陽失調，不順乎自然而為；不管天地多大，若是反常，亦不能長久，何況渺小的人呢？人若不履行正道，而走向不正常的歧途，更不能長久；所謂妄作妄為，自作自受，又說「天作孽，猶可違；自作孽，不可活。」就是這個道理。所以這一段是老子要我們馬上調適自己，凡事不能勉強造作，需順乎天理，合乎人性。

故從事於道者，道者同於道，德者同於德，失者同於失。

①從事：做事之意。

②失者：指失道、失德、失其自然者。

立志修道者、欲明心見性者、以及想把道宏展出去的人，大家共同以道濟世，這就是同於道。道以無形、無為成濟事物，故從事於道者，亦以無為濟世、以不言為教，綿綿若存而得其真，與道同體，故曰：「道者同於道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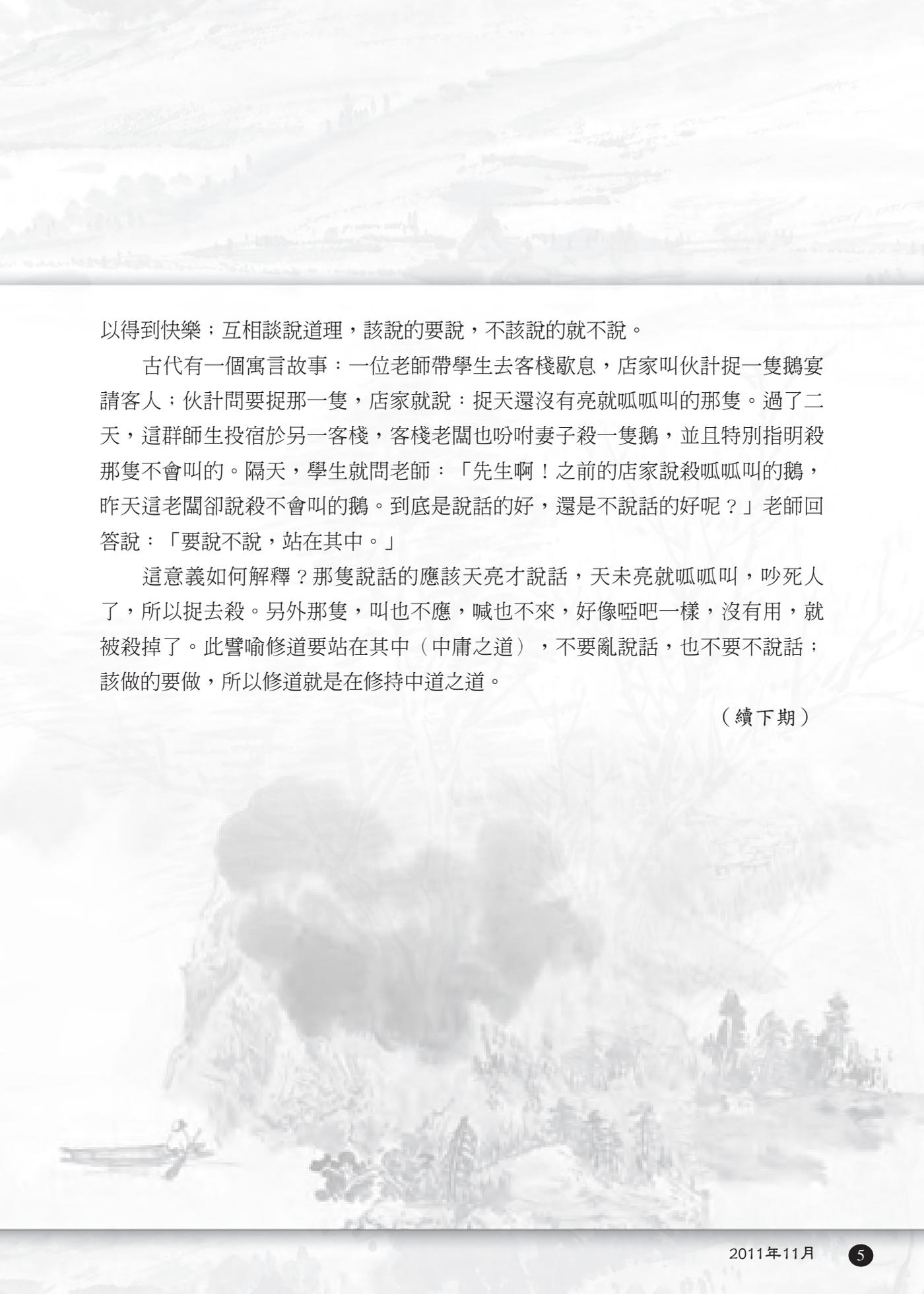
遇到上位有德時，就以仁義來濟世，這就是同之於德。至於與沒有修道的世俗之人相處時，我們亦和光同塵，和而不流，故亦同於俗。道者、德者、失者，因人心的不同，行為也不同，故有此三等也。

所以從道者是怕「因」，謹慎於起心動念；從德者是怕「果」，行為已做出來才戒之。從失者是不信因果，所以良心泯滅、妄作妄為，最後自食苦果；不但生時要承受極度的痛苦，死後還要繼續在四生六道中輪迴，這都是失道的結果。

同於道者，道亦樂得之。同於德者，德亦樂得之。

同於失者，失亦樂得之。

孔子云：「道不遠人。人之為道而遠人，不可以為道。」但又云：「德不孤，必有鄰。」可見孔子認為真修實煉者稀。老子也認為真的要為道而努力，不要怕寂寞或時不我與；要甘於寂寞，還要快樂的去享受無人同行的寂寞。所以在修道路上，只要有心修持，雖領悟層次不同，互相切磋時不固執己見，彼此都可



以得到快樂；互相談說道理，該說的要說，不該說的不說。

古代有一個寓言故事：一位老師帶學生去客棧歇息，店家叫伙計捉一隻鵝宴請客人；伙計問要捉那一隻，店家就說：捉天還沒有亮就呱呱叫的那隻。過了二天，這群師生投宿於另一客棧，客棧老闆也吩咐妻子殺一隻鵝，並且特別指明殺那隻不會叫的。隔天，學生就問老師：「先生啊！之前的店家說殺呱呱叫的鵝，昨天這老闆卻說殺不會叫的鵝。到底是說話的好，還是不說話的好呢？」老師回答說：「要說不說，站在其中。」

這意義如何解釋？那隻說話的應該天亮才說話，天未亮就呱呱叫，吵死人了，所以捉去殺。另外那隻，叫不應，喊也不來，好像啞吧一樣，沒有用，就被殺掉了。此譬喻修道要站在其中（中庸之道），不要亂說話，也不要不說話；該做的要做，所以修道就是在修持中道之道。

（續下期）